

##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鉴于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实施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回购报告书》等有关要求,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9.80元/股(含)。公司回购股份的相关公告及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2020-045、2020-048、2020-049、2020-050、2020-055、2020-060、2020-065、2021-001、2021-005、2021-013、2021-029、2021-045、2021-046、2021-05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共计17,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5%,最高成交价为9.8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08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32,730,606.98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披露的既定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16,200,00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

4月27日过户至“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

##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 （1）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
- （2）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
- （3）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2020年8月31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101,558,839股。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每5个交易日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最大值为6,248,600股（2020年11月26日至2020年12月2日），未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的25%，即25,389,709股。

3、公司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 （1）开盘集合竞价；
- （2）收盘前半个小时内；
- （3）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低于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3日